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8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金分红说明会于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09:30-11: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顺利召开,本公司董事长俞长兵先生、董事何立红先生、财务总监李学林先生、董事会秘书钟耀辉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办公室、财务部等部门负责人出席了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于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有效的时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通过会议召开前的公开征集及现场提问方式,对投资者提出的普遍关注的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说明如下: 1.投资者提问:请问公司在马来西亚森美兰州投资建设二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项目的进展,1.9亿美金的投资款是否已到位,是自满还是需要增发?谢谢!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在收购三星康宁公司资产的基础上,拟投资1.9亿美元建设二条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完成旗滨集团第一个海外玻璃生产基地战略布局,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履行包括董事会审议、国家有关部门审批的手续,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关注上交所公告、谢谢! 2.投资者提问:所增资的台湾公司电致变色玻璃,国内现有的玻璃生产线是否可以批量生产还是需要重设生产线?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增资的台湾公司主要研发生产电致变色玻璃,公司国内现有的玻璃生产线无法生产该产品,本次增资资金将主要用于泰特博公司在台湾建设小尺寸玻璃加工线(自动制程后视镜生产线)、新研发基地的拓展、新设备的引进及人才的招聘,及后续大尺寸电致变色材料的研究等。 3.投资者提问:公司是否有市值管理的计划?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长期致力于提高股东回报,向来重视市值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法规政策范围内,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形势,开展市值管理工作,包括已经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投资新加坡、马来西亚、台湾等项目,后续公司将努力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经营管理等方面做好工作。公司愿意做好市值
--	--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9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前海易德资本电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易德优势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同意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9,820,000股质押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进行融资,本次股份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7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5月4日,该等股份已于2015年5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交易申报并完成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易德股份持有于2014年10月31日所持股份29,3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7%;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9,82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54%。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	---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0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控股江苏峰谷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100万元增资控股江苏峰谷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峰谷有限”),其中向江苏峰谷有限增资2,300万元,其中959万元作为江苏峰谷有限新增注册资本,其余1,341万元计入江苏峰谷有限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江苏峰谷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4,209万元,公司出资额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22.7846%;同时,公司以2,8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李青源持有的江苏峰谷有限27.712%股权,原股东放弃受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共持有江苏峰谷有限50.5108%的股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物产中拓 公告编号:2015-35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原控股股东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相关事项说明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集团”)于2014年10月13日启动整体上市暨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13日起停牌。根据浙发改函[2014]131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省物产集团深化改革整体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浙江综合联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资公司”)收购物产集团持有的公司46.13%股份(自登记已于2015年4月29日完成),并同意综资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6.13%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汇通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投资”),在后续重组本公司时,由物产集团(或整体上市后主体)向交通投资现有资产和业务,保持现有经营团队及业务稳定。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84),经筹划本次交易及交通投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5年1月30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经论证、论证时间迫且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机未成熟,从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审慎研究
---	---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5-038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满足条件满足后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在不确定。 2、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披露的《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的“重大风险提示”已充分说明了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该有关内容。 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于天昊、郭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安方高科电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拟向董立刚、周宗和、杭州博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杭州众合数据技术有限公司49%的股权,同时拟向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5-024号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南上市公司2014年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5年3月31日发布《2014年年度报告》,为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直观地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将于2015年5月14日(星期日)下午14:35-17:00参加河南上市公司2014年业绩说明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提问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陆河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henan/)参与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	---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国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4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时开市起停牌,公司于5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 鉴于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拟自2015年5月4日起(即五一后第一个)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13:00后(即11:27)正常交易。公司将抓紧时间尽快确定该重大事项,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公司将通过指定媒体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	---

股份有限公司

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管理工具,投资者们有好的建议和方法或者批评意见,欢迎反馈给我们。

4. 投资者提问:三星康宁公司资产是否包括成熟的生产线?具体能生产什么产品?公司是否计划利用该生产线切入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三星、康宁是世界上一两大著名企业,在管理、人才等方面有一定的优势,其在马来西亚合资的三星康宁公司主要生产压延玻璃,本次公司主要收购三星康宁公司位于森美兰州芙蓉市的资产,包括土地、建筑物(构筑物)、设备及其他生产、生活、办公类资产等,公司后续将逐步增资,主要用于资产收购、生产线建设等,公司将在履行相应决策和审批程序后实施,并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投资者提问:你好,可不可以及时的发布利好,维护好公司的股价,别让那些黑庄打压股价,影响公司的形象,投资玻璃就是看好旗滨的成长价值,越往下跌越让投资者感觉寒心。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向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充分,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价需要公司自身的努力,也需要广大投资者的支持,希望您能一如既往地支持公司,同公司一起发展、谢谢!

6. 投资者提问:2015年公司是否有盈利目标?今年是否有新的生产线投入使用?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15年,公司完成绍兴旗滨玻璃并购后,全年计划生产各类玻璃550万重量箱,实现营业收入57亿元,2015年,醴陵旗滨公司尚有2条玻璃生产线正在建设,长兴旗滨公司尚有2条玻璃生产线正在建设。

7. 投资者提问:2015年是否有新的生产线投入使用?

公司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15年,醴陵旗滨公司尚有2条玻璃生产线正在建设,长兴旗滨公司尚有2条玻璃生产线正在建设。

感谢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和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感谢大家对公司的发展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会更加努力、创造更好的业绩,更好地回报股东和社会。

关于公司2015年5月8日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22,670.61	54,075.88	26,862.97	23,899.62	127,509.08
营业成本	18,251.58	39,092.45	19,519.85	18,466.94	95,330.82
期间费用	8,931.56	9,298.16	8,819.61	10,793.42	37,842.75
营业利润	-5,097.55	4,897.57	-1,666.90	-4,645.24	-6,51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7.90	4,461.06	1,359.12	-1,143.38	1,158.90

从上表可见,2014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90万元较2014年三季报2,302.28万元,减计143.38万元,主要系第四季度营业亏损4,645.24万元所致。

第四季度营业亏损4,645.24万元主要系营业毛利和期间费用增加所致,营业毛利被较小主要受项目及时客户安装施工进度影响,第四季度实现销售收入较少;期间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年终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房产完工转固计提费用,以及其他部分费用在年底结算所致。

如上所述,公司第四季度由于销售规模较小和期间费用增加,营业亏损额较大,因此,公司第四季度出现净利润亏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你公司确认的营业外收入中,显示取得政府补助共计6,817.59元,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8%,请说明政府补助款的补助来源、收到的时间、项目内容等,并说明其计入当期损益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合理性。

答:(一)报告期内政府补助的相关情况如下表:

项目内容	收到的补助金额	实际计入2014年损益	来源	收到时间	具体会计处理原则
扶持资金(注1)	3,000.00	3,000.00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 关于给予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扶持资金的批复》(新蜀管函[2014]5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扶持资金(注1)	2,500.00	2,500.00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 关于给予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扶持资金的批复》(新蜀管函[2014]67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贴点息)	105.58	105.58	成都市市政局 关于拨付2014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贴点息、服务外包及技术出口贴息)的通知》(成财办[2014]214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和产业化专项资金(注2)	105.00	105,00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和产业化专项资金(注2)的通知》(成财办[2014]193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成都市远郊县(市)工业集聚发展“一事一议”项目补助资金	100.00	100,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成都市远郊县(市)工业集聚发展“一事一议”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4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83.51	83,51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企业技术改造和新引进重大工业项目及多技扶建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4]599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式连续支撑元器件制造系统项目经费	25.00	25,000	新津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建设领导小组《关于下达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新国开强县组[2014]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创新工作站资助资金补贴	20.00	20,00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拨付2013年非国家双创创新技术建设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8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成都市清洁生产奖励资金	20.00	20,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成都市清洁生产奖励资金的通知》(成经信发[2014]167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孵化项目经费	15.00	15,000	新津县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2014年孵化项目经费的通知》(新科知经发[2014]42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	14.64	14,640	《关于做好2012-201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蜀人社发[2012]04号) 关于《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做好201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蜀人社发[2013]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职业化培训补贴	11.81	11,808	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13年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雅人社发[2013]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项经费	10.00	10,000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下达2014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项经费的通知》(川财办[2014]120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2014年成都市引进国外智力成果奖励专项资金资助经费	10.00	10,000	新津县县委 关于下达新津县2014年度引进国外智力成果奖励专项资金的通知》(新津县委[2014]5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城市低地板车辆(带代有轨电车)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576.00	576,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3号)	2013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城市低地板车辆(带代有轨电车)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72.00	72,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四川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2号)	2013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道路桥梁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345.00	34,500	国家发改委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企业技术改造和新引进重大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发改财办[2013]81号)	2010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产品检验试验场补助资金	300.00	15,000	彭山区经信局和科技局《关于对四川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给予专项补助的通知》(彭经信信[2012]92号)	2012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通一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698.50	34,925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通一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10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等星奖励	52.60	52,600	专利补助资金及纳税大户奖励等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计	8,172.908	6,817.59			

注1:新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持资5,500万元

(1)为鼓励融资支持对新兴产业发展所做出的贡献,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于2014年9月向公司拨付的“扶持资金”3,500万元;(2)为支持新筑股份快速进入新兴产业的发展,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于2014年12月向公司拨付的“扶持资金”2,500万元,新筑股份轨道交通车辆制造(四川)有限公司“新兴产业项目”,该项目的实施将有力地方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公司认认上述扶持资金系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基于公司作为对新兴产业发展的贡献及支持公司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系对公司的产业扶持,未发生需还款、不附任何义务,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因此计入当期损益。

注2: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和产业化专项资金105元即“新桥大型位移伸缩装置创新研制”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属于应用型研发,是否形成无形资产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基于谨慎性和一贯性原则将发生的所有研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没有资本化,该项目2011-2014年累计发生研发投入249万元,并已获得多项专利,如“一种带定位大位移伸缩装置结构形貌检测装置”发明专利、“一种的位移伸缩装置”发明专利、“无级式大位移公步杆形貌检测装置”实用新型专利等,公司取得得专利以及研发所发生的费用全部计入当期损益。(2)公司“桥模大型位移伸缩装置研制”项目研发所发生的设备与伸缩装置生产用设备是通用的,不存在为项目研发单独购置设备,经认定上述专项补助资金系对公司以前研发投入支出的补偿,公司与项目研发相关的费用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且项目研发不存在专属设

项目内容	收到的补助金额	实际计入2014年损益	来源	收到时间	具体会计处理原则
扶持资金(注1)	2,500.00	2,500.00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 关于给予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扶持资金的批复》(新蜀管函[2014]67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贴点息)	105.58	105.58	成都市市政局 关于拨付2014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贴点息、服务外包及技术出口贴息)的通知》(成财办[2014]214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和产业化专项资金(注2)	105.00	105,00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和产业化专项资金(注2)的通知》(成财办[2014]193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成都市远郊县(市)工业集聚发展“一事一议”项目补助资金	100.00	100,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成都市远郊县(市)工业集聚发展“一事一议”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4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83.51	83,51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企业技术改造和新引进重大工业项目及多技扶建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4]599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式连续支撑元器件制造系统项目经费	25.00	25,000	新津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建设领导小组《关于下达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新国开强县组[2014]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创新工作站资助资金补贴	20.00	20,000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拨付2013年非国家双创创新技术建设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8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成都市清洁生产奖励资金	20.00	20,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4年成都市清洁生产奖励资金的通知》(成经信发[2014]167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孵化项目经费	15.00	15,000	新津县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2014年孵化项目经费的通知》(新科知经发[2014]42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	14.64	14,640	《关于做好2012-201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蜀人社发[2012]04号) 关于《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做好201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蜀人社发[2013]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职业化培训补贴	11.81	11,808	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13年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雅人社发[2013]41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项经费	10.00	10,000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下达2014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项经费的通知》(川财办[2014]120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2014年成都市引进国外智力成果奖励专项资金资助经费	10.00	10,000	新津县县委 关于下达新津县2014年度引进国外智力成果奖励专项资金的通知》(新津县委[2014]58号)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城市低地板车辆(带代有轨电车)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576.00	576,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3号)	2013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城市低地板车辆(带代有轨电车)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72.00	72,000	成都市市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四川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办[2013]32号)	2013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道路桥梁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345.00	34,500	国家发改委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企业技术改造和新引进重大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发改财办[2013]81号)	2010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产品检验试验场补助资金	300.00	15,000	彭山区经信局和科技局《关于对四川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给予专项补助的通知》(彭经信信[2012]92号)	2012年	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资产的受益年限内分期
“通一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698.50	34,925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通一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10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等星奖励	52.60	52,600	专利补助资金及纳税大户奖励等	2014年	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计	8,172.908	6,817.59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5-03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关联人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平台监管信息中获悉,公司董事杨红星配偶高晋通的证券账户出现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杨红星配偶高晋通于2015年5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7,000股,成交均价7.481元,成交金额52,367元。公司董事杨红星及其配偶高晋通连续、在杨红星任董事期间和离职后半年内不买卖公司股票。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杨红星持有公司股份0股,高晋通持有公司股份0股;截止本公告日,杨红星持有公司股份0股,高晋通持有公司股份0股。 董事杨红星配偶高晋通买入公司股票行为没有违犯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	---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5-34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95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核标准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9日
--	--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0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4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筑股份”)于2015年5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5]第 58 号)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部门认真进行检查、准备,对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1:你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作为城市轨道交通产业的重要载体企业,已系统掌握现代有轨电车的关键技术”、“以现代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制造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请按照主营业务分类,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中相关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等情况,并结合实际情况有针对性披露相关类业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和其他收入确认时点,如与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存在显著差别,还应披露具体原因。

答:(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7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58,680.52万元,用于“年产300辆城市低地板车辆建设项目”,以便于公司了解城市轨道交通产业的进展以及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公司在2014年年度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中披露“2012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在公司经营范围内增加城市低地板车辆及配件的生产、制造、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公司在立足现有业务条案的基础上,进入现代城市轨道交通领域,以城市低地板车辆制造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第四届董事会报告中披露“公司作为城市轨道交通产业的重要载体企业,已系统掌握现代有轨电车的关键技术”。

(二)报告期内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中相关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

目前公司城市轨道交通业务分别由控股子公司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客新筑”)和新筑股份下设轨道交通产业事业部负责,长客新筑和轨道交通产业事业部2014年无产品销售收入,仅有提供劳务及零星材料销售,实现营业收入437.35万元,营业成本418.71万元,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15,700.86万元)。

(三)收入确认政策

鉴于2014年公司不存在与城市轨道交通业务相关的产品销售收入,公司暂未制定此类业务的确权方法和具体的确认时点,待公司实际发生产品销售时,公司将根据实际履行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拟对相关会计政策和具体的确认时点,并予以披露。

问题2:你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02.28万元,但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净利润为1,158.90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调整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2014年度公司各季度的经营状况具体如下表: